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公告

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部通識課程「選課更正」注意事項

★受理時間：102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2 日 (9:30-11:30、14:00-16:00)

★地點：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 (三期教學大樓 3F)。

★受理對象及時間：

時間	適用對象
9 月 30 日(週一) 9:30-11:30 14:00-16:00 ↓ 10 月 1 日(週二)上午 9:30-11:30	1. 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 (含延畢生)。 2. 總學分數超過者：只受理退選，不受理加選。
10 月 1 日(週二)下午 14:00-16:00 ↓ 10 月 2 日(週三) 9:30-11:30 14:00-16:00	1. 停開通識課程輔導轉班：停開課程請參見通識教育中心公告。請親洽通識教育中心，不需填寫選課更正申請表。 2. 加退選第三階段選課結果公告，溢選(多於應選數量)之通識課程需要退選者。只受理退選，不受理加選。 3. 「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」符合資格者： (1) 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 (含延畢生)。 (2) 總學分數超過者。 (3) 總學分數不足者。 (4) 課程衝堂者。

★選課更正期間，僅開放部份尚未額滿的通識課程供加選，額滿為止。

★依據本校「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」原則辦理，未符合申請條件者恕難受理。

★「加選」課程請留意：不得造成衝堂、超出學分上限 (25 學分)。

★「退選」課程請留意：請勿造成學分數不足 (應屆畢業班不得低於 9 學分，其餘年級不得低於 16 學分)。

★其餘未盡事宜，請參閱教學業務組公告。

★選課更正期間，加退選通識課程流程：

